

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招字 23-138)

项目所在地区：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2 万元，招标人为天津市津房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金额：42 万元，具体详见项目需求书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且在有效期内；2、投标人须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一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由税务机关出具的免税证明文件；依法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由相关管理部门出具的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新成立的投标人按实际的缴纳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4、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 3 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5、投标人须提供财产无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书面声明；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27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请携带以下资料到招标代理公司现场领取（法定节假日除外）：（1）营业执照等证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经办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开票信息（注明专票还是普票，若申请专票，须提供一般纳税人凭证）。（2）文件每套售



价人民币 500 元，文件费用不支持刷卡、支付宝和微信支付，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售出，费用概不退还。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众望大厦 C 座五楼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众望大厦 C 座五楼开标室

七、其他

服务期限：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项目进场之日起四个月内完成全部工作。

提供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人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天津市津房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保定道 33-39 号新华大厦 A-702

联系人：李岩

电话：022-2303455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万泽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南大道 218 号

联系人：王工

电话：022-28220046

电子邮件：wanze2009@vip.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